

四川一游客云南去世被收天价运尸费？殡葬公司：符合标准

2019-10-25

(原文链接：

<https://m.bjnews.com.cn/detail/157197782415969.html?from=groupmessage>)

新京报讯(记者 李一凡 实习生 郑思琳)四川宜宾游客在云南度假时去世，遗体运回“640 公里收费 2.4 万”一事引发关注。涉事澄江县灵山胜境殡葬服务有限公司回应新京报记者称，该收费属双方协商定价，符合规定。目前，死者家属已将涉事公司诉至法院。今日(25 日)，新京报记者从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获悉，目前法院已立案。

家属质疑殡葬公司收取双倍接运费

8 月 1 日，59 岁的宜宾游客蔡超(化名)在云南禄充风景区度假时去世。死者家属告诉新京报记者，事后蔡超妻子万女士联系了云南澄江县殡仪馆帮助处理后续事宜。对方安排车辆将遗体运回宜宾市，要价 24640 元。

在事情处理完毕后，家属发现，“此次收费远高于云南省殡葬管理服务收费标准”，认为被骗。家属提供的“遗体接运派车单”显示，单据抬头名称为灵山胜境殡葬服务有限公司，接运地址为“四川省宜宾殡仪馆”。费用包括接运费 23040 元、冰费 300 元、过路费等，多项合计 24640 元。

万女士女婿阚先生告诉新京报记者，当时其岳母打电话说要收费两万多时，家属都以为这笔费用是按照全国统一标准计算出的，“只要对方能出示相关标准、开具统一发票那一定没有问题。”但之后岳母反馈，费用在租车时已经结付，对方只让她在一张派车单上签字，未开具发票。

阚先生说，在将遗体安顿好后，他与爱人查询了澄江县殡葬服务收费标准，发现在上述“遗体接运派车单”上已写明：接运费起步价 360 元(36 公里内)，超过 36 公里每公里加收 4 元。单体豪华车辆加收 200 元。

电子地图显示，从澄江县殡仪馆到宜宾市殡仪馆，车程约 639 公里，时间约 8 小时 4 分钟。阚先生表示，按照上述收费标准计算，澄江县殡葬公司多收取了约 17588 元接运费。

对此，涉事灵山胜境殡葬服务有限公司回应新京报记者称，“云南省殡葬改革以后，收费标准规定遗体运送超出两百公里外，双方协商定价”。

至于派车单上为何未写明“超出两百公里以外双方协商定价”这一项，上述

公司办公室一侯姓工作人员回应称，公司内只有用于澄江县县内的一种派车单样式，故未标明超出辖域情况。“当时在签派车单时，就已向万女士讲明收费标准”。

殡葬公司称收费符合标准，相关部门介入

阚先生告诉新京报记者，事发后，他将此事反映给澄江县民政局和市场监管局，在两个部门的组织下，死者家属与涉事殡葬公司进行了两次协商。

“第一次协商，公司方面表示一点钱都不退。第二次在民政局和市场监管局的协调下，公司方面表示愿意退一点，但是不多。说要象征性地、人道主义地退。”阚先生表示，家属方面则认为，涉事殡葬公司应按照澄江县殡葬服务收费标准计算接运费并退款。

新京报记者从澄江县市场监管局证实上述两次协商调解情况。一名办公室的工作人员表示，在接到万女士等人将澄江县殡葬公司收费情况反映后，价格监管部门的办事人员便成立了专项小组，目前正在跟进查办。

阚先生说，两次协商结果不理想，目前死者家属方面已于9月16日向法院提交了民事诉讼状。其提供的一份《民事诉讼状》显示，阚先生方起诉澄江县灵山胜境殡葬服务有限公司，要求撤销运输合同，双倍返还多收取的运输费35176元并由被告一方承担案件诉讼费用。

涉事殡葬公司方面对此表示，目前不对万女士及其家属的起诉进行表态。

今日，新京报记者从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获悉，法院已正式立案，开庭时间未定。